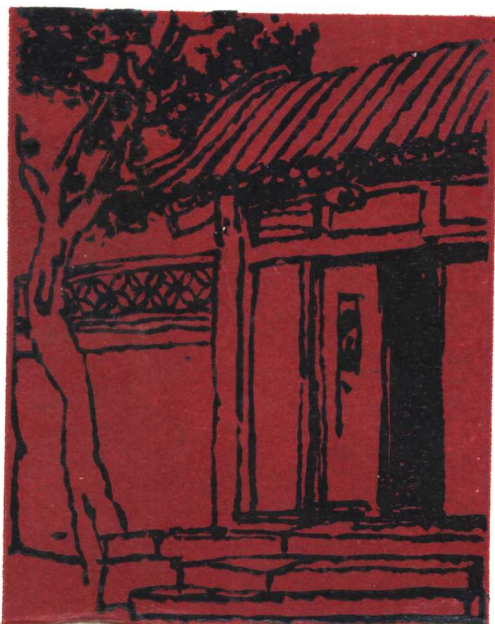


范小青·俞黑子·马中骏

费家有女

人民文学出版社



费家有女

范小青 俞黑子 马中骏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五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费家有女/范小青等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5 9

ISBN 7-02-002248-0

I. 费… II. 范…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5)第13146号

责任编辑:赵水金 高贤均

封面设计:于绍文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439千字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8.875 插页2

1995年9月北京第1版

1995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601—10250

定价 21.50 元

1994年夏季的一天，深圳医院的院长在他的办公室里接待了一位特殊的客人。客人名叫曹克难，是深圳苦难集团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偏高的个子，有棱有角的四方脸，刚满四十的曹克难给人饱经沧桑的印象。

苦难集团是深圳最大的财团之一，拥有金融、房地产、生产企业、贸易等行业，全国各地以及海外都有他们的分公司。作为这样的一家大集团公司的老总，曹克难工作的繁忙是可想而知的。眼下，曹克难却在医院院长的办公室，和院长认真细致地谈着他母亲的病。

因为母亲的病，曹克难成了院长的常客，和院长交了朋友，他们成了无话不谈的知己。只是，对于曹母的病，院长无能为力，他考虑再三，提出了一个方案，建议到北京去试试。

一听到北京两个字，曹克难的心被深深地搅动了。“北京？院长，您是说到北京去治疗？”

院长觉察出曹克难对北京两个字的异常反应，他并不了解这是为什么，只是点点头，又轻轻地叹息了一声，说：“老曹，不瞒你说，为伯母的病，我已经是尽了全力了……”

曹克难动情地说：“我知道，我只是想，只要有一线希望，只要有百分之一的可能，我就要尽百分之百的努力。”

院长看着曹克难，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他在刚接触曹克难的时候，和大多数的人感觉相似。谁都知道，曹克难是一位在商场上叱咤风云的铁腕人物，坚毅、果断，大气魄，待人接物，

处处显示出大老板的风度。院长在一开始，心里不由自主地竖起一块隔板，将自己和曹总经理隔离开来，但是接触的时间长了，他渐渐地开始了解曹克难，他多多少少看到了在曹克难坚不可摧形象的背后，掩藏着内心更丰富更复杂的内容，比如曹克难对他母亲的感情，就是一个最好的说明。

曹克难的母亲叫曹北钰，身体健康，思路清晰，是一位和蔼……了一位特殊的客人。客人名叫曹克难，是深圳苦难集团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偏高的个子，有棱有角的四方脸，刚满四十的曹克难给人饱经沧桑的印象。

苦难集团是深圳最大的财团之一，拥有金融、房地产、生产企业、贸易等行业，全国各地以及海外都有他们的分公司。作为这样的一家大集团公司的老总，曹克难工作的繁忙是可想而知的。眼下，曹克难却在医院院长的办公室，和院长认真细致地谈着他母亲的病。

因为母亲的病，曹克难成了院长的常客，和院长交了朋友，他们成了无话不谈的知己。只是，对于曹母的病，院长无能为力，他考虑再三，提出了一个方案，建议到北京去试试。

一听到北京两个字，曹克难的心被深深地搅动了。“北京？院长，您是说到北京去治疗？”

院长觉察出曹克难对北京两个字的异常反应，他并不了解这是为什么，只是点点头，又轻轻地叹息了一声，说：“老曹，不瞒你说，为伯母的病，我已经是尽了全力了……”

曹克难动情地说：“我知道，我只是想，只要有一线希望，只要有百分之一的可能，我就要尽百分之百的努力。”

院长看着曹克难，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他在刚接触曹克难的时候，和大多数的人感觉相似。谁都知道，曹克难是一位在商场上叱咤风云的铁腕人物，坚毅、果断，大气魄，待人接物，

许……”

曹克难说：“我知道，我已经说过，只要有百分之一的可能，我都会去努力的。”

院长拿出几封信交给曹克难：“这是我写给北京几位老朋友、老专家的信，他们能够给你帮助。我想问一下，你打算什么时候陪母亲去北京？”

曹克难好像在犹豫什么，过了一会，说：“院长，我想，我应该告诉你，我这一次去北京，很可能会在北京扎下去了……”

院长有些吃惊地看着曹克难：“怎么，为了你母亲？”

曹克难说：“既是为了我母亲，也是为了我们的苦难集团，我想，我们也许到了向北京发展的时候了。”

院长更加吃惊：“老曹，这么大的动作，你有把握？”

“现在还很难说，”曹克难慢慢地摇摇头，加重了语气，说，“不管怎么样，不管有没有把握，北京，我是一定要去的。也许，既不是为了我的母亲，也不是为了苦难集团，而是，了却我的一个……”他停下来，没有再说下去。

院长看出曹克难内心的矛盾，没有再说什么话，他知道曹克难的决策，不是他几句话就能解决的。他向曹克难伸出手真挚地说：“祝你成功。”

曹克难感动地握住院长的手：“谢谢。”他只说了两个字，分量却很重很重。

曹克难走出医院，已经是下晚时间，车子在路边等着他。曹克难上车后，司机问他到哪儿，曹克难犹豫了一下，说：“你先回去吧，我自己走走，告诉时晓，我在老地方，有事情到那儿找我。”说着又下了车，看着司机将车开走了，曹克难站在原地好一会，慢慢地向前走去。

曹克难来到经常去的一个小酒吧，领班迎上前来招呼道：

“曹先生，今天早。”

看看酒吧，只有两三个人，曹克难向墙角他的固定位子走去，领班跟在后面，说：“曹先生，请您稍等。”

曹克难坐下来，点燃一支烟，从口袋里摸出一个五分的硬币，慢慢地抚摸着，玩着。领班轻轻地走过来，打开一罐饮料，把饮料倒进玻璃杯里，笑着说：“曹先生，尝尝这个。”

曹克难吸了一口饮料，突然猛烈地咳嗽起来。领班急忙拿餐巾纸给他，问：“曹先生，怎么啦？”慌乱中，打翻了饮料，汁水顺着桌布淌下去，领班用抹布抹干净桌子，看了曹克难一眼，说：“曹先生，喝饮料还能噎着呀？”

曹克难盯着领班，显得有些激动，问：“你给我喝的什么？是什么东西？”

领班见曹克难激动，不知是为什么，有些紧张，小声地说：“我特意托人从东北搞来的，桦树汁，怎么，不好吗？”

“桦树汁，”曹克难恢复了平静，拿起易拉罐看看，“桦树汁……不管是什么东西，加了糖加了蜜，味道都一样……”

领班小心地问：“曹先生，你不喜欢桦树汁？我是听你常常说起北大荒，说起桦树汁，我才……”

曹克难笑笑，说：“谢谢，我知道你的一片好心。可是，这桦树汁已经走了味了……桦树汁，很苦涩的，是很好的东西，能清火退热，治许多病……算了，不说了，还是来一瓶酒吧。”

领班转身去拿酒，桌上的桦树汁易拉罐却把曹克难带到往事的回忆中去……

一个漆黑的夜晚，北大荒劳改农场的荒原上，曹克难搀着母亲，艰难地往前走着，走着，他们没有方向，没有目标，不知道要到哪里去，也不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但是有一点他们是清楚的，那就是一定要逃离这个可怕的地方，再不离开，母亲

就要没命了。夜，伸手不见五指，隐隐约约能听到远处传来追捕他们的声音。母亲发着高烧，再也走不动了……

刚满十七岁的曹克难眼看着母亲被折磨被打击，满腔悲愤无处投诉……

曹北钰在三十多年前被打成右派，带着幼小的儿子到北大荒劳改，她被这飞来横祸弄蒙了，她深感冤屈，不解，愤怒。倔强的她不甘屈服，一次次上告，却迎来了一次比一次更大更厉害的痛苦和失望……意志如钢铁般坚强的曹北钰终于倒下了。当她得知要判她无期徒刑的时候，她再也支撑不住了，和儿子一起逃了出来。

此时此刻，追兵在背后紧追不舍，前面是茫茫黑夜不知何处是尽头，身边是还未成年却已经受尽人间苦难饱经风霜雪雨、流离颠沛的可怜的儿子，面对这一切，曹北钰的精神支柱倒塌了，病魔乘机袭击了她，一步也走不动了。

小小年纪的曹克难硬是背起母亲，一步一步地向前，终于，他和母亲一起倒下。他触摸到母亲身上烫得厉害，母亲神志已经不清，曹克难欲哭无泪，欲喊无声，就在这时候，一个轻轻的细细的声音传到他的耳朵里：“你们是谁？”

一个和曹克难年龄相仿的女孩子，出现在他们面前。曹克难警惕地瞪着她，紧紧地护住母亲，不说话。

女孩子走近来，看看昏睡中的曹北钰，说：“她发高烧了？”她想摸一摸曹北钰的头。

曹克难不许她动，问：“你是谁？”

女孩子说：“我叫袁卫红，是北京下放的知青。她是你母亲吗？”

曹克难说：“不用你管。”

袁卫红好像笑了一下，说：“你等一等。”说着转身走了。

曹克难不知道女孩子会不会去告发他们,但是事情到了这一步,他已经无能为力了。他再也背不动他的母亲,母亲也不能再经受逃亡的折磨了。曹克难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等待命运。曹克难有些不明白,在这荒芜的地方,前不搭村后不搭店,一个年轻的女孩子怎么会在这里出现。

不一会儿,袁卫红来了,她端着一碗什么东西,对曹克难说:“来,帮我一把,让你母亲喝下去。”

曹克难说:“这是什么?”

袁卫红又笑了一下,说:“亏你也是个北大荒人呢,桦树汁都不知道呀。这桦树汁,清火,退热,治病……来,让你母亲喝吧……”她的态度减轻了曹克难对她的怀疑。他帮着袁卫红一起让母亲喝下了那碗桦树汁,母亲渐渐地平稳了些,沉沉地睡去。

曹克难四处看着,说:“这是什么地方?”

袁卫红告诉曹克难,这是北大荒的角落。当初她从北京到北大荒来,坚决要求到最艰苦的地方,就把她派到这里来了。这地方四处荒无人烟,袁卫红说:“你母亲在这里养病,不会有人知道,不会有人来的。”

曹克难大吃一惊:“你知道我们是谁?”

袁卫红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你母亲病了……”

曹克难万分感激,不由得一把抓住了袁卫红的手。袁卫红笑起来。曹克难想,很长很长时间,没有见到如此美好的笑容了……

“曹总……”苦难集团总经理助理朱时晓出现在曹克难面前,打断了曹克难对往事的回忆,“曹总,北京的电传来了。”

曹克难恢复了平日的冷静,问:“怎么说?”

“赞助京剧基金会的事情,办成了,下周五播新闻。”朱时晓注意到曹克难的情绪,停了一会又说,“会长的事情,也谈妥

了……”

“好，”曹克难嘴上说着好，脸色却很凝重，给朱时晓倒了一杯酒，也给自己加了酒，喝了一口。

朱时晓指指酒瓶说：“还喝呀，已经下去这么多了？”

曹克难说：“喝。”说着又喝了一大口。

朱时晓注意着曹克难的情绪，小心地问：“下午去医院了？”

曹克难点点头，没有说话，又喝了一口酒，眼睛盯着朱时晓，过了好一会，说：“时晓，我想，去北京的时间到了。”

朱时晓说：“院长仍然是那个意见？”

曹克难说：“我去北京，既是考虑了院长的建议，更是……”他停下不说，仍然看着朱时晓。

朱时晓考虑了一会，说：“曹总，是不是我先陪你和伯母去一趟北京？一方面给伯母治病；另一方面看看北京的情况，至于……”

曹克难挥了一下手说：“北京，北京的情况……”突然猛地喝了一大口酒，将酒杯往桌上一掷，接着说，“时晓，别多说了，我决定了，马上搬迁北京！”

在深圳，将脚跟站得牢牢的苦难集团，突然要迁往北京了！事情发生得突然。

好像仅仅是在一瞬间，事情就决定了。

其实，这世界上，有许多突然发生的事情，并不是决定于一瞬间。它也许经历了很长很长时间；或者经过了很多很多的思考；也或者，它已经走过很长很长的一段路，“突然”，只不过是它的一个表现形式而已。

深圳苦难集团总经理曹克难突然决定进军北京，将已经很大的摊子再铺开，这决不是他一时心血来潮，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作为曹克难的助手，当年跟着曹克难从北大荒一起出来打天下的苦难集团总经理助理朱时晓，对于曹克难的想法，是有所了解、有所觉察的，因此他是有一定思想准备的。但是，当曹克难言之凿凿地对他说决定到北京去的时候，他仍然感觉到事情的突然。他有些不知所措了。他不无担心地摇了摇头，不知说什么好。

“时晓，”曹克难说，“连你也不能理解我，支持我……”

“曹总，”朱时晓有些激动，“你决定的事情，我从来没有不理解，自从跟着你从北大荒出来，我哪一次不是坚决支持你的？只是这一次……”

曹克难苦笑了笑说：“这一次不一样了，关系重大了……”

朱时晓担心地说：“我主要是考虑副老总们，他们一定会有想法，怎么向他们说清楚……”

曹克难说：“不光是副老总们，连你也有思想问题，怎么说服你还是个问题呢，是不是？”

朱时晓笑了一下，笑得很沉重，这不是一般的举动，这个动作，对苦难来说，确实非同小可。

曹克难将一直在手里把玩着的五分硬币举到眼前，盯着它看了一会，慢慢地一字一顿地说：“时晓，你知道的，每当我遇到难以决策的大事，我常常求助于它……去北京，还是不去，由它来决定吧。”说着，将五分硬币高高地抛起来。曹克难和朱时晓同时紧张地盯着在半空中翻滚的硬币。

硬币终于掉下了地，在地上滚了一会，停下了。

曹克难和朱时晓，居然谁也不敢去看它。

酒吧领班走过，看到了，笑着说：“玩什么呢，稻穗朝上呀。”

曹克难突地站了起来，有些发红的眼睛瞪着朱时晓，说：“时晓，走，把老总们都叫来！”

朱时晓愣了一会，也站起来，跟着曹克难向门外走去。

朱时晓的速度是惊人的，半个小时以后，苦难集团所有在家的高层领导都到了，会议室里一会就烟雾腾腾了，老总们纷纷议论着曹总连夜开会的原因，大家都显得很激动。

周副总经理笑着说：“时晓，半夜把我们叫来，是不是又有了发财的机会？曹总半夜开会，必有好事登门。在抓住机遇，开拓进展事业方面，可是谁也比不上曹总的神机妙算呀。”

方副总经理也说：“朱总，你和曹总铁哥们，曹总到底有什么好事，先向我们透露透露……”

“我也不太清楚，”朱时晓支支吾吾地说，“曹总好像有搬迁的打算，详细情况，得由他自己来谈。”

曾副总经理有些吃惊：“搬迁，什么意思？”

周副总经理说：“这件事情我知道一些。曹总曾经和我谈过搬迁北京的事情，和我交换过意见。今天晚上，是为了这件事情？”

朱时晓说：“大概是吧，不过，我也不太清楚，等曹总来……”

方副总经理说：“曹总也向我提起过。我觉得，向北京发展，是我们迟早要做的事情，只是想不到这么快……”

曾副总经理有些激动，说：“曹总到底是什么意思？这么大的事情，说风就是风，说雨就是雨，怎么行？”

朱时晓说：“不管怎么说，曹总做事，都是为了咱苦难的利益，这是不会错的。他向北京一个区的振兴京剧基金会捐一百万，就是为进北京打基础的……”

曾副总经理更加激动，说：“急于上北京，无非是想进军政界，我们不想当官，自然不懂。虽然集团公司的大事由曹总说了算，但毕竟是大家一起苦出来的，这么大的事事先一点不透风声，这算什么？”

朱时晓说：“曾总，你可能误会了，曹总也是刚刚决定的……”

曾副总经理说：“那就更不应该。关系到我们苦难前途、命运的事情，哪能当儿戏？”

老总们议论纷纷的时候，曹克难正在他自己的办公室里，一根接一根地抽着烟。他知道，马上有一场战斗，一场激战；他知道自己没有充分的理由说服老总们，说服苦难集团的上层领导。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不管老总们怎么想，他的进军北京的计划是不会改变的了。

曹克难抽了三根烟，起身往会议室去。他走进会议室时，正好听到曾总的牢骚。他笑了一下，在自己的位子上坐下。

曾副总经理停下了，看着曹克难。

曹克难说：“曾总，说呀，继续说。”

曾副总经理赌气似地说：“没了，不说了。”

曹克难平静地说：“正如大家议论的，今天晚上请大家来，就是商量搬迁北京的事情。”

老总们互相传递着眼色，最后大家的目光一致落到曹克难身上。

曹克难感受到大家的目光的分量，他觉得肩头和心头都是沉甸甸的，他似乎有一肚子话要向与他共事多年、一起把苦难集团撑起来的伙伴们说，可一时却又不知从何说起。

会议室里一片沉默，只有烟雾在四周缭绕。

还是方副总经理打破了沉默。他说：“曹总，我们苦难集团，在深圳起步，在深圳创业，在深圳发展。我们在深圳，有的是机会，有发不完的财，为什么一定要去北京？”

曹克难点点头，说：“方总说得对，我们在深圳有的是机会，但是，北京毕竟是全国政治、文化、经济中心，我们苦难要想成为

全国性的大企业,就必须进京;我们要走出国门,成为国际经济的一部分,而不仅仅满足于零星和港台商人打交道,就必须进京。不然,不管我们在深圳,或者在别的什么地方赚了多少钱,我们永远只是一个个体户而已……”

曹克难的话触动了大家的心,过了一会,周副总经理说:“到北京确实是有到北京的道理,我们如果囿于深圳一地,那么永远也成不了全国性的大企业。我认为,进北京是迟早的事情。现在的问题,是时机问题。我觉得,现在的时机还没有成熟。如果现在就贸然进京,摊子铺得太大,会不会造成灾难性的后果?咱可不像人家国营大企业,孩子哭了抱给娘,赚了亏了都有国家撑着。”

曹克难接着方总的话说,我也考虑过。时机不是等来的,而是我们主动去抓的。进北京是迟早的事情,我以为,晚进不如早进,越早越好。深圳有根基,条件好,熟门熟路,永远有赚头的。如果进北京,是不是我们就永远不进京了呢?近来我一直在想,我们在这里发展,赚了一点钱,个人也挺满意的,当然闯深圳的劲头就没有了,不想往前了。这样下去,对苦难集团,对我们个人,都是非常危险的,总有一天会输光的……”

周副总经理说:“我觉得,到北京发展是件好事情。但是,曹总,你考虑过没有,我们苦难这几年步子大,发展快,摊子铺得很大,资金有缺口,隐患严重,再突然转变资金投向,到北京去开拓,会不会出大问题?弄得不好,全线崩溃……”

曹克难笑了一下,说:“你们的担心当然不无道理,我也知道大家会有疑虑。从宏观上看,胜算的把握有多少?资金周转量和效益的比率如何?对北京商界的了解程度怎样?其实,我可以老实告诉大家,我也没有绝对的把握。自从到深圳创业以来,

我还从来没有做过如此深思熟虑却又风险巨大的决定……”

老总们神色严峻。

曹克难又说：“进北京的计划我已经决定。你们各位仍然在深圳原来的位子上，继续干你们的。我和时晓到北京去。”

老总们都不说话，过了半天，曾副总忍不住说：“既然我仍然做我的事情，我没有话说。但是，我保留我的意见，我是不同意进军北京的。”

曹克难四顾在场的人，慢慢地说：“各位老总，如果觉得我曹克难冒的风险太大，或许会给苦难集团带来灾难性的后果，不再愿意和我们苦难共担风险的，可以提出来……”

没有一个说话。

没有一个人想离开苦难。

但是，也没有一个人完全同意曹克难立刻进军北京的决定。

曹克难站起来，语调非常平稳地说：“好吧，散会。我和时晓，两天后就动身。”

老总们怀着疑虑，怀着担心，怀着各种各样的心情散去。

夜已很深，曹克难回到家，轻轻地推开母亲的房门，母亲早已安然入睡，母亲睡得很舒坦很平稳。曹克难深深地看了母亲一眼，转身出来，带上母亲的房门。

曹克难走到窗前，向远处眺望着深圳的夜景，再见了，深圳，他在心里说。

金帆拿着会务组订的两张从广州到北京的卧铺票，兴冲冲

地走到费二虹面前,说:“费老师,票拿到了。”

费二虹接过票看了一下,脸色变了,问:“怎么,是明天的?”

金帆愣了一下,看着费二虹的脸色,小心地说:“费老师,原来就是订的明天的票,展览今天结束,我问过你,还留不留,你说……”

费二虹打断金帆的话:“是的,我说过,不留了,我不想再多呆一天,离开北京一天我都不愿意,可是……”她突然发现自己激动了,马上停住,略有些难堪地盯着金帆。

对于费二虹的突然的激动以及她激动的原因,金帆心里像吃了萤火虫般地明亮,他可以佯作不知,可是,票怎么办?她不肯走了,金帆到哪儿再去解决一张从广州到北京的卧铺票呢?金帆有些不知所措地看着她,等她的下文。

费二虹冷冷地说:“你走吧,我再留一天。”

“为什么?”金帆问,“费,费老师,怎么突然变了?”

费二虹仍然冷冷的:“没有什么,我不想明天走。”

金帆低垂着头站在费二虹面前,活像个犯了错误的小学生站在老师面前。金帆虽然管费二虹叫老师,其实,他们并不完全是师生关系。金帆和费二虹有一个共同的老师:那应周。

金帆是那应周教授的研究生。那教授把他派到他的另一个学生费二虹的私人服装设计事务所实习,刚开始,金帆心里还挺委屈的,觉得那教授也太小看他了,别的师兄弟师姐妹都到大的服装公司服装厂实习,唯有他,跟一个小小的个体户学习,谁知实习才三个月,金帆就彻底地改变了这种想法。

一切当然都是因为他有一个实习老师费二虹。

这次在广州举办'94全国服装设计展,金帆跟着费二虹一起来参展。费二虹送展的是一组长虹系列秋装,以驼色和灰褐色为主体色调,配以黑、紫、藏青等色彩,柔和的线条,飘逸的风

格，沉稳的色彩，体现出费二虹设计服装的整体协调和局部创新的统一，使长虹服装在这一次全国服装设计展览中显示出独特的个性和相当的实力。参观者和客户纷纷在长虹服装前驻足，同时也向站在一边的长虹服装的女设计师、虽然有些冷傲但气质不凡的漂亮的费二虹注目。

在和天气一样火热的目光的注视下，费二虹依然平平静静，不动声色。她注意着别人的反应，别人却看不出她的反应。倒是金帆激动不已，又不敢在费二虹面前过分地暴露出来，费二虹虽然只比他大五岁，金帆对她，却有一种切切实实的敬畏。

有人向费二虹走来：“您就是费二虹设计师？”

费二虹点点头说：“是的。”

来人递上一张名片：“我是美国赛特公司的代理，我姓张，看了您的服装设计，很有感想，和您谈谈，行吗？”

费二虹知道自己情绪不太稳定，平稳了一下，说：“虽然还有最后半天的展期，但我不想失去这个机会，我们能不能换个时间？”

张先生说：“晚上，晚上怎么样？我们约个地方，喝咖啡。”

费二虹淡淡地笑笑说：“好吧。”

张先生又盯着长虹服装看了一会，才依依不舍地走开了。

这是一个炎热的夏天，广州东方大厦展览大厅的空调打得恰到好处，使整个大厅渗透了秋天的凉意。可是，此时此刻金帆的脑门子上却渗出了颗颗汗珠，他捏着两张车票，不知如何是好。

费二虹看到金帆的狼狈模样，觉得自己有些过分，口气缓了下来，说：“小金，你也别着急，试试看，能不能换一张后天的票？若是换得到，就换；如果不行，你先走，我自己再想办法。”

金帆知道费二虹的脾气，决定了的事，不管有理没理，是不